

From: 林美芝 [REDACTED]
Sent: 08 October 2016 22:34
To: response
Subject: 堅決抵制上市框架諮詢

絕不認同該意見。香港經紀積極活躍、競爭激烈，現有體制一直行之有效，沒有理由改變。諮詢建議旨在簡化證監會及港交所的決策過程，但結果只是淪為證監會一家之言，上市委員會也不會將再是獨立的行政決策組織，新的審覈機構更是無人監管，這會嚴重影響香港的經紀活躍性。